

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DYD221078

采购人：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11日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 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报价资格, 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如需报价的,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 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六、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 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 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八、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 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九、 投标/报价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 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本单位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 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 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 十一、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二、 因场地有限, 本单位无法提供停车位, 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 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27
第四篇 采购人需求	39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48
评标工作大纲	79
附件一: 《评分标准和细则》	83
附件二: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	90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项目概况

“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1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YD221078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80万元/年，共三年，合计240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80万元/年，共三年，合计240万元。

采购需求：

1. 采购1家涉案财物仓储服务资格企业，为黄埔海关提供2022年至2025年查扣涉案财物仓储服务，主要负责组织作业人员和机械对涉案货物卸货、整理、仓储服务。海关查扣涉案财物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需要节假日、深夜或者凌晨提供服务。仓储服务中，如涉及知识产权涉案货物的，其入库装卸、搬运、运输、仓储等费用由涉案知识产权权利人支付，结算时间为出库后一次性结清。海关不保证涉案财物仓储服务最低业务量。

2. 投标人应对项目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本项目采购本国服务。

4.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5. 本项目使用财政性资金。

6.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

对旅游领域严重失信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项目服务期3年，合同一年一签。预算金额80万/年，共240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仓储保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仓储保管制度等证明文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库〔2022〕

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2年10月12日至2022年10月19日, 每天上午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注意: 本项目招标文件只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在线上发售, 报价供应商在购买采购文件之前, 登陆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 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 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 网上注册相应准备资料如下: 加盖公章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人姓名与身份证号码。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采购文件, 购买方式: 网上购买, 标书款支付方式只接受支付宝付款, 不接受现金或其他方式支付。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1) 注册: 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下载专区的《投标人操作手册》。)

2) 选择项目: 登陆后, 在“投标 --> 查看采购公告(投标人)”中, 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 并选择此项目。

3) 参与确认: 选择“登记参与”, 选择相应的标段登记资料(请根据供应商资格提交相应的资料扫描件, 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 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4) 购买招标文件: 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 请在“购标、响应文件 --> 报名下载招标文件”中选择相应的标段, 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 可至电(代理机构)陈先生, 联系方式: 020-83642820-879。

5) 方式: 自行下载。

6) 售价: ¥300.00元, 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11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2年11月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13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http://huangpu.customs.gov.cn/>。

2. 法定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等。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大沙地东333号

联系方式: 于先生/020-82131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越良大厦6楼

联系方式: 陈先生/020-83642820转8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先生

电话: 020-83642820转879

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2022年10月12日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篇第五点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6.2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按招标要求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7.3	采购人	本项目采购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采购代理机构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是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2. 投标人质疑期限：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 采购人澄清、修补或答疑期限：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u>15</u> 日
11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商务技术文件、经济文件三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 <u>5</u> 份，其中，一份正本， <u>4</u> 份副本； 2. 唱标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 4. 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一份。
12	投标报价	本采购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详见《用户需求书》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无效
13.2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负责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本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条件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21078.00 元 2. 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投标人按规定提交保证金，保证金提交的相关凭证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3. 投标保证金方式：以银行转账、电汇、支票或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投标保证金账户： 收 款 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越秀桥支行 银行账号：3602064919200117660 （银行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 投标时，投标人凭已盖章的银行进帐单复印件放置唱标信封内，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唱标信封 1 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1 份，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1 份）
19.1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 地点：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3.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2.1	开标	1. 开标时间：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4.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从相关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4.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5.1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 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
36.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变更数量允许范围为±10%
	信息发布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p.gov.cn) 2.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3.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二、投标须知

(一) 总则

- 1 资金来源: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 除非本招标文件有规定(例如下述12.3、12.4条款)和招标答疑有说明或合同协议有规定,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招标适用的法律: 本次招标依据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合格的投标人”。
 - 4.2 投标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 4.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主动填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 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 将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4.4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4.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 扰乱招标市场, 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 应对文件进行保密, 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 开标后, 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5.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 被视

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 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 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其它说明

- 6.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 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 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 经采购人允许, 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 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 第四篇 用户需求书
-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一: 评分标准和细则
- 附件二: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

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
-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代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4) “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5) “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 “书面函件”系统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 “合同”系统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项目后续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 (15)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16)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7)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按投标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等(应加盖投标人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其它形式无效)收到的任何质疑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超出上述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8.2 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24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 9.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

潜在投标人。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10.7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0.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9 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份,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件、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采信。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次依照有关规定在2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中所列需要核对原件的资料(标注“○”的文件),包括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中标通知书或验收报告等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投标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或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其投标无效。

10.10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单位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签章。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商务技术文件、经济文件组成,三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

第一节、自查表

第二节、商务技术文件(格式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商务部分

1、投标函格式(见附表2.1)

2、资格声明书格式(见附表2.2.1)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表2.2.2)

4、授权代表证明书格式(有被授权人时适用)(见附表2.2.3)

5、投标人的资质资格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2条的内容提供]

(2) 招标文件的“商务评分”要求证明的文件(如有)

(3) 投标人的其他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4) 其他文件(如有)

6、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见附表2.3)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表2.4.1)

8、投标人业绩格式(见附表2.4.2)

9、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表2.4.3)

10、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见附表2.5)

11、退还保证金声明格式(见附表2.6)

12、项目管理架构格式(见附表2.7)

1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简历表(见附表2.8)

14、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表2.9)

1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见附表2.10)

16、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证明文件(见附表2.11)

17、公平竞争承诺书(见附表2.12)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如有)(见附表2.13)

技术部分

- 1、实施方案(见附表3.1)
- 2、质量保证措施(见附表3.2)
- 3、采购人配合的条件（见附表3.3）
-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表3.4）

第三节、经济文件

- 1、投标报价表（见附表4.1）
- 2、分类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表4.2)

11.2 唱标信封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投标报价总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该表内容如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内容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证明书（原件）；
- 6)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CD-R光盘或U盘装载，其中经济部分需用MS office的excel格式提供。）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12.2 投标人投标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除非本招标文件有规定和招标答

疑有说明或合同协议有规定,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4 合同项下, 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 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 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确定中标人后, 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 12.5 **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制度。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 12.6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 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12.7 清单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投标人漏报或不报, 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 1) 投标报价应为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13.2款规定,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服务和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 14.3 为说明第14.1款的规定, 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 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 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 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 合格优质的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 以使采购人满意。
-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根据第15.7款规定, 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 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帐户、分支机**

构帐户转入保证金帐户的方式)提交,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投标人。

(1) 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帐户(以银行到帐时间为准,汇错帐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2) 采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a.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b.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c.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3) 递交投标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保证金不计利息)。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并提供合同及中标服务费支付证明文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中标人逾期办理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2)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交纳了履约质保金;

(3)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投标人承担: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质保金;

(4)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

(5)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 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款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 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 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 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 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 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后者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 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 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 17.6 电子文件用U盘或CD-R光盘储存, 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
-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唱标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 18.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 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如有)、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明), 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 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 由投标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 并退回投标人。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投标人应凭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 采购人将可以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 19.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 19.3.3 投标人代表未准时出席开标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 19.3.4 在投标截止时, 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的。
-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 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 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 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 19.6 采购人可按照第7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此, 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 根据第19款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 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7款和第18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16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第15.7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 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 所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2.2 按照第21款规定,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折扣声明, 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 投标人有权

- 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 22.4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2.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采购人监督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 24 评标委员会
-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名或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在开标前一天由相关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投标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5.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5.2 符合性检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评标期间, 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 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 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 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 评标定标期间, 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 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 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 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 严格评审。
 -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 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采购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采购人对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招标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预中标结果在指定网站公示。公示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指定网站公告。

2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可选条款)

- (一)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可选条款)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0.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

- 31.1 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文件被接受。
 - 31.2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 31.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1.4 **中标人如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后15日内不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 32 废标的认定
- 3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 32.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授予合同

- 33 授予合同的准则
- 33.1 除第30款规定外, 采购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 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 33.2 采购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34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4.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人中标时, 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人。
 - 34.2 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应派授权代表前往《投标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点与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定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4.3 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4.4 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35 中标服务费
- 35.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该中标服务费参

- 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标准计算；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35.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须在15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用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5.3 中标服务费和预算编制费只收现金、银行转帐或电汇。
- 35.4 中标人如未按第35.1款、第36.2款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5.5 中标服务费和专家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36.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 36.1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投标资料表》规定的幅度，以中标人投标报价的单价进行计算。
37. 发票
- 37.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人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人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38. 质疑
- 38.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 (1)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仅供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

合同书

项目编号：GDYD221078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合同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乙方联系人：_____

乙方联系电话：_____

签约地点：广州市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涉案财物仓储合同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保管的标的物

委托保管的标的物是指甲方委托乙方保管的海关涉案财物。涉案财物的数量(重量)、规格、品名、型号、包装方式、瑕疵等情况,以《涉案财物入库单》载明的内容为准。

第二条 仓储地点信息:

乙方位于_____的_____仓库。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为第____年合同。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就是否续签的事宜进行协商,协商结果以双方另行签订的书面文件为准。如合同期满时甲方确定不续签下一年合同且仍有涉案财物未能办结而在库仓储的,合同有效期自然延续至该涉案财物处置完毕可办结为止。

第四条 涉案财物保管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一) 收费标准。

1. 保管收费标准(根据招标结果)。

		项目	计费标准	单价最高 限价(元)	中标单价 (元)	备注
①装卸及 搬运费	装卸集装箱 货物并 整理入仓	装卸 20 尺货柜并整理 入仓	元/柜	800		
		装卸 40 尺货柜并整理 入仓	元/柜	1600		
	装卸散货 并整理入 仓	每车装载货物 5 吨以下 (含 5 吨) 并整理入仓	元/车	200		
		每车装载货物 5 吨以上 并整理入仓	元/车	400		
	吊机	吊机 20 尺货柜 (重柜)	元/柜	400		
		吊机 20 尺货柜 (吉柜)	元/柜	100		
		吊机 40 尺货柜 (重柜)	元/柜	800		
		吊机 40 尺货柜 (吉柜)	元/柜	150		
②仓储费	室内仓储费 (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 米*天	3		
	室外仓储费 (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 米*天	1.5		
	小轿车及 2 吨以下货车		元/天*辆	20		
	2 吨以上货车		元/天*辆	35		

2.乙方根据相关装卸、搬运、运输、仓储等服务的，应逐一详细列明收费标准，经甲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并予以张贴公示。

(二) 结算方式。

(1) 新入仓货物,在货物入仓开具进仓清单后甲方即支付装卸费、理货费等相关费用。在库涉案财物仓储费用结算时间为每 3 个月结算一次，分别结算至 2 月 28 日 (29 日)、5 月 31 日、8 月 31 日和 11 月 30 日。乙方提供等额正式税务发票后，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验

无误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以转账形式支付相关费用。按下述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向乙方办理相关费用的支付：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若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交付延期等情况，由双方协商处理，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2) 仓储服务中，如涉及知识产权涉案货物的，其入库装卸、搬运、运输、仓储等费用由涉案知识产权权利人支付，结算时间为出库后一次性结清。

(3) 甲方予以拍卖处理的货物，自拍卖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仓储费由甲方支付。此后的仓储费由拍卖成交的买家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乙方具体服务要求

1、乙方仓库现场管理人员为 10 人（每班次不少于 6 人），应满足 24 小时值班及双人作业的要求。

2、为确保涉案物品的安全，乙方安排的本项目的装卸、搬运、仓管工作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不能频繁变动。工作人员应有良好的保密意识，接受了岗前保密培训，而且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3、乙方须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及时按照甲方要求组织搬运、拆装卸、运输、入仓涉案物品。乙方必须专门就本项目开设服务

电话, 号码为: _____ (至少有 1 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值守, 电话服务时间为 24 小时不间断)。

4、乙方应具有规范的仓库保管制度并就本项目建立应急处置预案。

5、为确保涉案物品得到妥善的存放和交接过程中的安全保障, 乙方须具备有项目管理的计算机软件(可实现接收、仓储、反馈、出仓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

6、乙方除了要完成涉案物品的搬运、拆装卸、运输、入仓等外, 还必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涉案暂扣物品的后续处理工作, 主要内容为物品出仓的清点、搬装运等工作, 并且完善相配套的管理机制、组建专业队伍和设施。

7、乙方应按每月、每季度、半年、一年提供电子记账、电子文档及纸质文件, 并造册登记仓库内物品的名称、数量以及物品的具体进出情况, 一式两份, 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存底备查。每次物品进出时均要填写 3 联“物品进/出库单”, 双方经办人、审核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8、涉案财物在装卸、保管过程中因仓储企业原因造成损坏、丢失、串换及其他损失的, 均由乙方按照法定评估价的 130% 进行赔偿, 甲方有权因此解除合同; 如出现恶意行为的情况, 甲方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追究乙方有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

9、乙方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造成的任何第三方侵权、人员伤亡或财物损毁, 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六条 涉案财物入库

(一) 入库责任保全: 双方以“原样保管”为责任准则, 即乙方

接受甲方委托保管的涉案财物，须确保入库状态和出库状态的一致性。

(二)甲方与乙方办理涉案财物入库手续时，双方应当场共同清点，确定、核对入库涉案财物的数量（重量）、规格、品名、型号、包装方式、货物（物品）瑕疵情况等，确保入库清单登记内容与实际存放的涉案财物一致，由双方在入库清单上签字确认。

(三)涉案财物检验检疫、鉴定结论与入库清单登记内容与实际存放的涉案财物一致，由双方在入库清单上签字确认。涉案财物检验检疫、鉴定结论与入库清单登记内容不一致的，以检验检疫、鉴定结论为准，甲方应会同乙方对入库清单登记内容进行核实更正；无法对入库清单进行更正的，应另行书面说明，由双方签字确认。有关情况应及时书面通报甲方财务部门。

(四)对贵重、敏感涉案财物，双方应在入库清点时，进行称重、测量尺寸、拍照、录像等证据固定，同时对涉案财物总貌和细部特征进行固定。

(五)乙方根据保管需要对入库涉案财物进行施封保管的，施封手续应由甲方业务、办案部门与乙方共同完成，封志的开拆及重新施封须由双方到场并签名确认，乙方应对相关施封、拆封记录进行登记。

第七条 涉案财物保管

(一)乙方应具有仓储业务经营资格、经验以及良好的资信和服务质量，有完善的仓储管理制度和防灾应急机制，严格按照有关制度开展涉案财物保管工作；具有必要的仓储信息化管理系统及应用技术人员，做好仓库日常管理工作。

(二)乙方应在涉案财物仓库（库区）中安装必要的闭路电视监

控系统,视频监控资料应保存半年以上;加强消防知识培训,配备必要的消防设施,定期进行消防演练;加强仓库日常巡查,防范火灾、失窃等安全事故。

(三)乙方应对涉案财物进行分类或分案保管,其中,金银珠宝、文物、濒危动植物及其制品等贵重、特殊物品应配备专用设备或设置专用库区存放。对有特殊保管需要的涉案财物,由甲方业务、办案部门与乙方共同商定保管措施,并由乙方书面向甲方财务部门报备。

(四)涉案财物出现数量不符、单货不符或品质不符等情况的,乙方应及时与甲方业务、办案部门联系核实,共同对实物及有关单据进行核对并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有关处理意见应于15个工作日内报甲方财务部门备案,如需更改入库单的应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甲方财务部门可视情况进行复核、实地盘查。

(五)乙方如需对涉案财物进行跨库区移库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方可实施,并保留移库痕迹。

(六)甲方作拍卖、变卖处理的涉案财物,应在价格评估前将拍卖、变卖清单发送至乙方进行核对,乙方如发现单货不一致的情况,应立即将有关情况书面向甲方反馈,以便甲方及时作出更改。

(七)乙方应加强对仓库的巡查工作,涉案财物存放期间发生受潮、变质、腐烂、虫害、损耗、失窃等异常情况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财务部门和相关业务、办案部门到现场核实确认,做好书面记录及保留货样、拍照、录像等证据固定工作,对于火灾、失窃事件,应及时向消防、公安部门报案。

(八)乙方应对涉案财物出入库严格把关,每次出入库人员必须登记留档备查。

第八条 涉案财物出库

(一) 办理涉案财物出库业务的单位或个人应凭甲方开具的出库单证与乙方办理出库手续。

(二) 涉案财物出库时,乙方应认真核对出库清单与实物,确认账实相符后方能办理出库手续,如有不符情况应立即向甲方反馈。

第九条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涉案财物商检、取样、评估勘验、展示等工作。

第十条 对账制度

双方每季度核对在库涉案财物账目,乙方每季度对货物进行全面或部分实物盘点,每年进行须至少一次全面实物盘点,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账实相符、账账相符,盘点结果书面向甲方反馈。

第十一条 巡查管理

甲方会定期、不定期检查仓储服务情况,甲方在随机检查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发现有遗漏、失误的,会记录在案。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因此解除合同或不再续签合同。主要巡查内容为:

- 一、仓库日常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
- 二、监控系统是否正常运转,故障是否及时报备;
- 三、涉案财物是否摆放整齐规范,标示是否明晰;
- 四、仓库消防、避雷装置是否完善,仓库是否设置明显防火标志,严禁在库区抽烟;
- 五、按《用户需求书》规定提供足够的管理人员,执行值班和作业制度;
- 六、仓库账册是否完备,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第十二条 责任条款

(一) 甲方财务部门负责涉案财物职能管理工作,乙方负责具体的保管工作。甲方财务部门会在合同期内不限定时间对乙方仓库的涉案财物保管环境、设备配置、仓库管理操作规范等情况进行巡查,会同业务、办案部门对乙方履行仓储合同情况进行监督,督促乙方加强日常管理,乙方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二) 涉案财物在存放期间遭受任何损失,乙方均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甲方,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甲方作出事故情况书面报告,提供事故详情及有效证明文件。

(三)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其应履行的本合同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完成。若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当月保管费 300%的违约金并同时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涉案财物损失责任认定:

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 涉案财物已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乙方已按合同规定通知甲方,甲方仍未及时处理而造成损失的;

(2)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

(3) 按照甲方要求实施的行为造成损失的;

(4) 法律有明确规定的。

但上述情况发生后,如因乙方未及时采取妥善的补救措施而导致损失扩大,乙方应承担相应损失的赔偿责任。

2. 涉案财物在装卸、保管过程中,因不可抗力以外因素造成的损坏(包括受潮、变质、腐烂、虫害、损耗)、丢失、串换及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因此解除合同或不再续签合同,乙方不得收取受损涉

案财物的保管费用,并根据甲方要求按以下其中一种方式进行赔偿:

- (1) 赔偿相同的财物;
- (2) 按法定评估机构评估价的 130%赔偿;
- (3) 按余货变卖的实际成交价折算赔偿。

如出现恶意行为的情况,甲方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追究乙方有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

3. 乙方发生违约、违规、违法等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已履行月份月均保管费 30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 在合同期内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不再续签合同:

1. 乙方存在违法、违规或违约情事;
- 2 乙方在其他应诉或诉讼中属于责任方的情况;
3. 乙方经营状况或仓储经营等条件发生重大改变,不再符合仓储服务要求或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况;
4. 乙方存在因保障措施不力导致涉案财物灭失、毁损或被盗,造成重大损失;或因响应不及时严重影响海关涉案财物运输入库工作;
5. 甲方根据海关业务、预算或政策原因变化,可确定是否续签合同;
6. 其他不符合海关要求情况。

(六) 存储双方在财物入库时就保管责任作特殊约定的,按约定内容界定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以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为生效要件。

第十四条 其他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同意,增订补充条款,具有同等效力。若有争议,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双方无法协商一致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日期：_____

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但不得改变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

第四篇 采购人需求

为保障我关查扣涉案财物得到妥善保管,采用政府采购的方式选定 2022 年至 2025 年涉案财物仓储服务备用企业。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项目服务期 3 年,合同一年一签。预算金额 80 万/年,共 240 万。

二、采购内容

采购 1 家涉案财物仓储服务资格企业,为黄埔海关提供 2022 年至 2025 年查扣涉案财物仓储服务,主要负责组织作业人员和机械对涉案货物卸货、整理、仓储服务。

海关查扣涉案财物的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需要节假日、深夜或者凌晨提供服务。

仓储服务中,如涉及知识产权涉案货物的,其入库装卸、搬运、运输、仓储等费用由涉案知识产权权利人支付,结算时间为出库后一次性结清。

海关不保证涉案财物仓储服务最低业务量。

三、对供应商的资质及相关要求

根据海关查扣涉案财物入库的需要,《海关涉案财物管理办法(试行)》(署财发〔2015〕268 号)、《海关罚没财物仓库安防设施建设配备指引》(署财发〔2014〕232 号)有关涉案财物管理的要求以及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提出以下需求:

(一)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仓储保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仓储保管制度等证明文件)。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 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 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调整为: (根据财库〔2022〕3 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 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注: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不允许挂靠和转包。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二) 本项目不限制所投仓储地点, 为保障查扣涉案财物及时运输入库, 仓

储地点应交通便利,可最大程度上减少采购人的运输成本。

(三) 投标时,需明确仓储地点,室内仓储面积不少于 5000 平方米,室外仓储面积不少于 1000 平方米,且要求室内仓、室外仓位于相连的同一区域,室外仓储地面为硬化场地(提供仓储面积证明文件如租赁合同或场地自有产权证明)。

合同签订后不得变动仓储地点,不得另行租用仓库作为我关涉案财物存放仓库。

(四) 仓库实体标准应符合海关总署下发的《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见附件),个别条款无法改造或改造确有困难的,须书面报告无法改造的原因及为满足安防需求将采取的完善措施。

(五) 仓库应具有相关装卸能力,配备动力叉车和手推车、固定装卸人员等(叉车数量列表,设备清单、叉车操作人员需提供上岗许可证),仓库有室外堆场,库区四周应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库区大门应设置门岗 24 小时值班室(提供照片及说明等证明文件)。

(六) 仓库须安装监控设备,对仓库内外实行 24 小时多摄像头全方位无死角不间断监控录像,并夜间有照明或红外线,能够覆盖仓库围墙、出入口及主要通道。监控视频保存时间不少于 6 个月。视频监控系统应有备用电源,在市电断电后能对重要部位摄像装置供电时间不少于 2 小时(仓库已安装监控设备的分布图、设备清单、照片等证明材料)。

视频监控如能通过云存储等方式便于海关通过手机、电脑等终端实现远程实时查看的,优先考虑。

(七) 须符合《消防法》的规定,根据存储货物情况,室内仓库安装自动报警系统和喷淋系统,室外堆场应配备消火栓、灭火器等防火安全设施(提供消防审批验收证明)。

(八) 涉案货物作为案件证据, 保管要求高, 仓储企业配备仓储信息化管理系统、门岗有电子签到系统和地方公安系统联网的身份识别系统、有机器人巡逻指纹签到系统辅助保安巡逻工作等科技手段加强安全保管的优先考虑。

四、有关履行合同的要求

(一) 当供应商在合同(协议)期内出现以下情况时, 采购人有权不再续签合同(协议):

1. 供应商存在违法、违规或违约情事;
2. 供应商在应诉或诉讼中属于责任方的情况;
3. 供应商经营状况或仓储经营等条件发生重大改变, 不再符合仓储服务要求或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协议)的情况;
4. 存在因保障措施不力导致涉案财物灭失、毁损或被盗, 造成重大损失; 或因响应不及时严重影响海关涉案财物运输入库工作;
5. 根据海关业务、预算或政策原因变化, 采购人可确定是否续签合同;
6. 其他不符合海关要求情况。

(二) 货物在装卸、保管过程中损坏、丢失、串换及其他损失的, 均由仓储企业按照法定评估价进行赔偿, 采购人有权因此解除合同。

(三) 仓库现场管理人员不少于 6 人, 可以满足 24 小时值班及双人作业的要求。

(四) 为确保涉案物品的安全, 中标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的运输、搬运、仓管工作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 不能频繁变动, 要求有一定的保密意识, 实行岗前保密培训。且要求拟派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 无违法犯罪记录。

(五) 中标供应商须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 及时协助采购人组织搬运、拆装卸、运输、入仓涉案物品。中标供应商必须专门就本项目开设服务电话(并至少有 1 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值守, 电话服务时间为 24 小时不间断)。

(六) 为确保涉案物品得到妥善的存放和交接过程中的安全保障, 中标供应商需具备有项目管理的计算机软件(可实现接收、仓储、反馈、出仓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的优先考虑。

新海关涉案财物仓储管理“互联网+”系统上线后, 仓储企业须派员负责涉案财物的入库录入、出库核销、抽样登记等海关仓储管理系统互联网端的操作。

(七) 中标供应商除了要完成涉案物品的搬运、拆装卸、运输、入仓等外, 还必须协助采购人进行涉案暂扣物品的后续处理工作, 主要内容为配合物品出仓的清点、配合搬装运等工作, 并且完善相配套的管理机制、组建专业队伍和设施。

(八) 中标供应商应按每月、半年、一年提供电子记账、电子文档及纸质文件, 并造册登记仓库内物品的名称、数量以及物品的具体进出情况, 一式两份,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各执一份存底备查。每次物品进出时均要填写3联“物品进/出库单”, 双方经办人、审核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

(九) 涉案财物在装卸、保管过程中因仓储企业原因造成损坏、丢失、串换及其他损失的, 均由仓储企业按照法定评估价进行赔偿, 委托方有权因此解除合同; 如出现恶意行为的情况, 采购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供应商有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

五、报价方式

每项单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价格投标报价方式以各项单价作为报价基数。

备用仓库报价明细表

		项目	计费标准	单价最高 限价(元)	价格占比	合计
①装卸及 搬运费	装卸集装箱货物并 整理入仓	装卸20尺货柜并整理入 仓	元/柜	800	5%	100%
		装卸40尺货柜并整理入 仓	元/柜	1600	5%	

	装卸散货并整理入仓	每车装载货物 5 吨以下 (含 5 吨) 并整理入仓	元/车	200	10%	
		每车装载货物 5 吨以上并整理入仓	元/车	400	15%	
	吊机	吊机 20 尺货柜 (重柜)	元/柜	400	5%	
		吊机 20 尺货柜 (吉柜)	元/柜	100	3%	
		吊机 40 尺货柜 (重柜)	元/柜	800	5%	
		吊机 40 尺货柜 (吉柜)	元/柜	150	3%	
	②仓储费	室内仓储费 (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米*天	3	30%
		室外仓储费 (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米*天	1.5	15%
小轿车及 2 吨以下货车		元/天*辆	20	2%		
2 吨以上货车		元/天*辆	35	2%		

六、巡查管理

采购人会定期、不定期检查仓储服务情况,从以下几方面加强巡查:

一、仓库日常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

二、监控系统是否正常运转,故障是否及时报备;

三、涉案财物是否摆放整齐规范,标示是否明晰;

四、仓库消防等设备是否完善,仓库是否设置明显防火标志,严禁在库区抽烟;

五、按《用户需求书》规定提供足够的管理人员,执行值班和作业制度;

六、仓库账册是否完备,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采购人在随机检查中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发现有遗漏、失误的,将记录在案。情况严重者,采购人有权因此解除合同或不再续签合同。

七、结算及相关费用

1、新入仓货物，在货物入仓开具进仓清单后采购人即支付装卸费、理货费等相关费用。在库涉案财物仓储费用结算时间为每 3 个月结算一次，分别结算至 2 月 28 日（29 日）、5 月 31 日、8 月 31 日和 11 月 30 日。中标人提供等额正式税务发票后，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并审验无误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以转账形式支付相关费用。

因采购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若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交付延期等情况，由双方协商处理，不视为采购人逾期付款。

2、仓储服务中，如涉及知识产权涉案货物的，其入库装卸、搬运、运输、仓储等费用由涉案知识产权权利人支付，结算时间为出库后一次性结清。

3、采购人予以拍卖处理的货物，自拍卖成交后 10 个工作日内仓储费由采购人支付。此后的仓储费由拍卖成交的买家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附：《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1) 实体建设**

- 1) 仓库地面应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禁止选择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的地点建设仓库。
- 2) 仓库设有室外堆场的，库区四周应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围墙应采用钢筋混凝土立柱，墙体厚度不小于180毫米，净高度不低于2.5米。库区大门应使用实体金属门，并设置门岗值班室。
- 3) 库房结构和建筑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抗震、消防、环保、节能等方面的要求。
- 4) 仓库库房一般应为单体建筑，避免与其他用途建筑和设施混建。
- 5) 库房应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墙体厚度不小于180毫米，窗户应安装高强度玻璃和钢筋网防护。
- 6) 室内仓库根据情况设置互相独立的货物进出通道与人员进出通道。库门应使用金属防盗安全门，配置双钥匙防盗锁。
- 7) 库房层高、柱子间距及单位负荷能力应符合建筑设计和使用要求。
- 8) 仓库通风装置应设钢筋网防护，仓外风口向下，离地面距离不低于2.5米。外设排水管道应远离窗户、通风口等装置。
- 9) 库顶天面设计应有利于排雪及排水，减轻荷载，防止损坏漏水受潮现象发生。
- 10) 仓库内应合理划分库区，设置进出仓理货区，对涉案财物进行分类或分案保管。

(2) 技术建设**A. 视频监控系统**

- 1) 对仓库内外实行24小时不间断录像，并有照明或红外线、CIF格式移动侦测设备辅助，能够覆盖仓库围墙、出入口及主要通道。非作业期间也可采用移动侦测或报警触发自动录像。图像记录不少于每秒25帧，视频资料保留不少于6个月。
- 2) 对理货区的进出仓交接作业实行多摄像头全方位无死角监控。

- 3) 在收到报警信号时,能自动启动照明设备,并发出声光警报,报警信号清晰,能够覆盖仓库内外。
- 4) 仓库内和主要通道的视频图像能清晰显示人员活动的情况。库房外的视频图像能清晰显示出入库人员开启库门、进出库房的过程及面部特征。
- 5) 视频监控系统应有备用电源,在市电断电后能对重要部位摄像装置供电时间不少于2小时。

B. 入侵报警系统

- 1) 系统应能准确探测仓库门、窗等重点部位的入侵行为,当出现库门非权开启、断电、设备破坏等异常情况时,能即时发出报警信息,报警信号清晰,能够覆盖仓库内外。
- 2) 系统报警后,中心控制室或值班室应有声光显示,并能准确指示发出警报的位置。
- 3) 报警设备应安装在隐蔽位置,便于维修,且具有防破坏功能。
- 4) 报警系统应有备用电源,在市电断电后能对系统供电时间不少于2小时。

C. 消防安全系统

- 1) 室内仓库及室外堆场应按照《消防法》的规定,配备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安全设施和报警设备。
- 2) 仓库内应根据存储货物情况,安装自动喷淋系统或其他必要的灭火设备。
- 3) 仓库照明应根据国家消防规定使用合格的防爆灯具,库区的照明供电系统总闸装置应有保护措施,并置于有效监控范围内。
- 4) 仓库内安装的温湿调节设备、视频监控设备、安全报警设备必须满足消防安全规定以及紧急逃生和人员疏散的相关要求。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第一节、自查表

第二节、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部分

- 1、投标函格式（见附表2.1）
- 2、资格声明书格式（见附表2.2.1）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表2.2.2）
- 4、授权代表证明书格式（有被授权人时适用）（见附表2.2.3）
- 5、投标人的资质资格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2条的内容提供]
 - （2）招标文件的“商务评分”要求证明的文件（如有）
 - （3）投标人的其他资质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 （4）其他文件（如有）
- 6、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见附表2.3）
-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表2.4.1）
- 8、投标人业绩格式（见附表2.4.2）
- 9、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表2.4.3）
- 10、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见附表2.5）
- 11、退还保证金声明格式（见附表2.6）
- 12、项目管理架构格式（见附表2.7）
- 1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简历表（见附表2.8）
- 14、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表2.9）
- 1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见附表2.10）
- 16、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证明文件（见附表2.11）
- 17、公平竞争承诺书（见附表2.12）
-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如有）（见附表2.13）

技术部分

- 1、实施方案(见附表3.1)
- 2、质量保证措施(见附表3.2)
- 3、采购人配合的条件（见附表3.3）
-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表3.4）

第三节、经济文件

- 1、投标报价表（见附表4.1）
- 2、分类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表4.2)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投标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退还投标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证明书（原件）
- 6)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CD-R光盘或U盘装载，其中经济部分需用MS office的excel格式提供。）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GDYD221078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节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__万元整(¥_____元) (转帐、汇款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有效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其他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报价人的 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合同条款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合同条款偏离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技术规格偏离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响应文件格式

附表2.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招标编号：GDYD221078）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唱标信封【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 （2）投标文件【含自检表、经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
- （3）电子文件【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GDYD221078项目的投标；
- （二）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____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就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内容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或质疑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等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其中服务期为：_____；
-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2.2.1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资格声明书

致：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的招标[招标编号为：GDYD221078]，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作为 （投标人名称）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1、资格条件：

（1）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仓储保管制度

说明“”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仓储保管制度等证明文件）。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调整为：（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3、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5、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本单位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字人姓名(印刷体)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附表2.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加盖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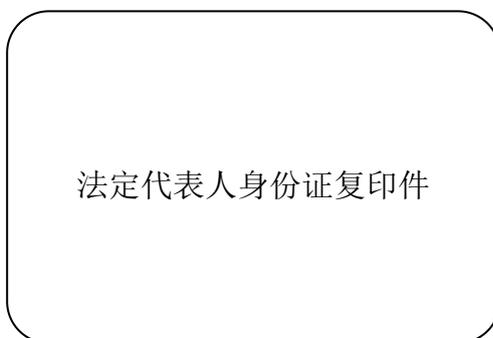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附表2.2.3 授权代表证明书格式 (有被授权人时适用)

授权代表证明书格式

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签名亲笔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发日期: _____

附: 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 (产): _____

兼营 (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等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 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 与本公司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 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附表 2.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招标编号：GDYD221078）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 帐号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_____省 _____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附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 响应采购项目编号_____ 的_____ 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 (开具银行名称) 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 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 (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 不需要提供证明), 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整 [保证金金额] ((小 写) ¥ _____ 元) :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 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内持续有效, 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 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 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 (打印) (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 (打印):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附表2.4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格式

附表2.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简 历及隶 属关系				单位优 势及特 长			
二、单位概 况	职工总 数	人	上一年 主要经 济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 金	万元		主要项 目	1.		
	固定资 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 积	M ²			3.		
四、其它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4.2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情况

投标人业绩表

(投标人需按2018年1月至今时间段列出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

	年	年	年
合同数量 (宗数)			
合同总价 (人民币)			
主要用户名称及其联系电话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用户： 电话： 联系人：

注：1. 投标人应提供表列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书（协议书）等复印件。

2. 以上业绩必须可靠真实。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5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_____（招标编号：GDYD221078）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和评标专家费（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7款）。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___

附表2.6 退还保证金声明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招标编号：GDYD221078）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符合退还条件时请代划入下列账户：

保证金提交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汇票
开 户 人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账 号	
总 金 额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及退还保证金声明应装在唱标信封内，封口盖公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附表2.7 项目管理架构格式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学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社保证明（或退休返聘证明）、学历证明、职称证明、项目合同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8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项目编号：GDYD221078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执业资格 (若有)					
参加工作时间		职业年限			
职称证书编号		本项目担任 职务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若有)					
正在执行和已完成的同类服务项目情况					
用户(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起止时间	正在执行 或已完成	用户 (客户)评价
			年月日 至年月 日		
			年月日 至年月 日		
			年月日 至年月 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9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2017年以来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 并可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协议书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止不少于__天, 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符合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		
8	服务期: 符合《用户需求书》的有关规定		
9	满足对项目后续服务的各项要求, 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项目后续服务营业性机构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物流辅助服务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2.11 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证明文件

有效期内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证书等（如有）（请粘贴相关证书复印件）

（格式自定）

附表2.12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附表3.1 实施方案

附表3.2 质量保证措施

附表3.3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附表3.4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表3.1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需求分析。
- (2) 技术说明资料。
- (3) 本部分内容是投标人根据招标技术要求对其投标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
- (4) 实施方案及进度安排。
- (5) 招标文件第四篇 用户需求书 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6) 其他与技术方案有关的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3.2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

质量保证措施

企业质量保证体系，本项目质量总目标、分项质量目标、实现质量目标的内容、措施、办法、执行人及质量奖罚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3.3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济文件格式

附表4.1 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	计费标准	单价最高限价（元）	投标报价（元）
①装卸及搬运费	装卸集装箱货物并整理入仓	装卸20尺货柜并整理入仓	元/柜	800.00	
		装卸40尺货柜并整理入仓	元/柜	1600.00	
	装卸散货并整理入仓	每车装载货物5吨以下（含5吨）并整理入仓	元/车	200.00	
		每车装载货物5吨以上并整理入仓	元/车	400.00	
	吊机	吊机20尺货柜（重柜）	元/柜	400.00	
		吊机20尺货柜（吉柜）	元/柜	100.00	
		吊机40尺货柜（重柜）	元/柜	800.00	
		吊机40尺货柜（吉柜）	元/柜	150.00	
②仓储费	室内仓储费（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米*天	3.00	
	室外仓储费（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元/平方米*天	1.50	
	小轿车及2吨以下货车		元/天*辆	20.00	
	2吨以上货车		元/天*辆	35.00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

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4.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5.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以及应包含保险和伴随服务的合同项下其他所有费用。

6. 所投货物/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在上表中标注,填写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价格合计一项(非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此项标注“—”),并提供附表《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标工作大纲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 1.1 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招标编号：GDYD221078）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标办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二、评标程序

（一）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检查（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检查）

评标过程应在开标后立即开始。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应进行以下审核：（详见《资格审查表》）

通过上述资格性检查，可初步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上述审查内容，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二）对投标人的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对于上述审查内容，打“★”号项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其他分项若有不合格，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确认并进行综合评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条件；
- （2）投标函没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3）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5）投标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6）投标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招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7）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8)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9)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0) 投标人无提供在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的书面声明。

(11)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中标无效的。

(三)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 评标委员会应于开标之后首先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五)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六) 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A、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B、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C、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中标候选人。

(七)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1. 资格性检查表：

招标编号：GDYD221078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审查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p>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仓储保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仓储保管制度等证明文件）。</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p>					
<p>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2. 符合性检查表：

招标编号： GDYD221078

项目名称： 黄埔海关涉案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审查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	备注
投标函（投标的有效期）						
服务期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合同条款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报价唯一且有效： 投标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不得出现选择性报价（即不得有几种报价），且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无废标或投标无效的情况						
注： 符合要求的打“√”， 不符合要求的打“×”						

评委签名：

日期：

附件一 《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45分	25分	30分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标准：（总分：2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项目业绩	5分	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的同类涉案财物仓储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可显示合同封面、合同首页、合同标的、签订时间的关键页面即可）加盖投标人公章，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2	体系认证情况	5分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上述证件全部具备得5分，只具备其中两项证书得3分，只具备其中一项证书得1分，上述证书均不具备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3	用户满意度评价	5分	投标人在2018年1月1日至今同类服务项目的用户评价情况。获得用户满意度调查评价满意的，（本条正式文件指加盖用户单位公章的评价表、函件、表扬信、报告、证书、奖状等），每有1个好评得1分；累计最高得5分，无提供不得分。 同一法人单位的多份用户评价只计算1份。
4	企业获奖情况	5分	投标人获得政府部门或有效组织机构颁发相关的奖项或荣誉的，每提供1份得2.5分，最高得5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5	为仓库货物购买财产保险情况	5分	投标人近三年来已为仓库货物购买财产综合险的，并承诺为本次投标海关委托存放的涉案财物购买财产综合险的，得4分；未购买财产综合险的得0分。 如在购买财产综合险的基础上再购买了其他险种，另外再加1分。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或不提供不得分。

2、技术评分标准：（总分 4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档次及依据
1	拟投入本项目仓库情况	8分	1、为本项目配置的仓储地点仓储面积不低于8000平方米(含8000平方米)（其中室内仓储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室外仓储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且要求室内仓、室外仓位于相连的同一区域），得8分； 2、为本项目配置的仓储地点仓储面积小于8000平方米(不含8000平方米)，不低于6000平方米（含5000平方米）（其中室内仓储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室外仓储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且要求室内仓、室外仓位于相连的同一区域），得5分； 3、为本项目配置的仓储地点仓储面积小于5000平方米(不含5000平方米)，不低于2000平方米（含2000平方米），得2分； 4、2000平方米以下（不含2000平方米），得1分。 【备注】 提供对应的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未提供相关证明文的不得分。
		8分	1、投标人提供的仓库的安全配置及常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消防安全系统、防盗设施、防虫、防潮设施，密封安全门及常规供水、供电、照明及应急照明设备等）非常完整，完全可确保涉案物资的存放安全及人员安全，完全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中的要求，仓库监控设备对仓库内外实行24小时多摄像头全方位无死角不间断监控录像，视频监控录像保存时长满足6个月，视频监控如能通过云存储等方式便于海关通过手机、电脑等终端实现远程实时查看的，且与本次项目的规模相匹配：得6分；视频保存时长达到1年及以上的，可加2分；本项最高得8分； 2、投标人提供的仓库的安全配置及常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消防安全系统、防盗设施、防虫、防潮设施，密封安全门及常规供水、供电、照明及应急照明设备等）基本完整，基本可确保涉案物资的存放安全及人员安全，基本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中的要求，且与本次项目的规模相匹配，得4分； 3、投标人提供的仓库的安全配置及常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消防安全系统、防盗设施、防虫、防潮设施，密封安全门及常规供水、供电、照明及应急照明设备等）不够完整，无法确保涉案物资的存放安全及人员安全，无法确保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中的要求，且与本次项目的规模相匹配，得1分； 4、投标人提供的仓库的安全配置及常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消防安全系统、防盗设施、防虫、防潮设施，密封安全门及常规供水、供电、照明及应急照明设备等）不完整，无法保证涉案物资的存放安全及人员安全，不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中的要求，且与本次项目的规模不匹配，得0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未针对上述作出明确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及图片的不得分。
2	投入本项目仓储地点仓库情况	6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室内仓库情况进行评审： 1.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房结构和建筑材料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抗震、消防、环保、节能等方面的要求；仓库库房为单体建筑、避免与其他用途建筑和设施混建，采用钢筋混凝土

		<p>结构建设，窗户已安装高强度玻璃和钢筋网防护；楼层层高、采光、通风、朝向情况、货架配置情况等设置非常合理，完全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且交通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10km以内），可最大程度上减少采购人的运输成本：得6分；</p> <p>2.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房结构和建筑材料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抗震、消防、环保、节能等方面的要求；仓库库房为单体建筑、避免与其他用途建筑和设施混建，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窗户已安装高强度玻璃和钢筋网防护；楼层层高、采光、通风、朝向情况、货架配置情况等设置基本合理，基本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10km-30km以内），可最大程度上减少采购人的运输成本：得4分。</p> <p>3.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房结构和建筑材料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抗震、消防、环保、节能等方面的要求；仓库库房为非单体建筑、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窗户已安装高强度玻璃和钢筋网防护；楼层层高、采光、通风、朝向情况、货架配置情况等设置不够合理，无法确保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不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30km-60km以内），导致采购人的运输成本高：得2分。</p> <p>4. 仓库地面低于周边地区，不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房结构和建筑材料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抗震、消防、环保、节能等方面的要求；仓库库房为非单体建筑、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建设，窗户未安装高强度玻璃和钢筋网防护；楼层层高、采光、通风、朝向情况、货架配置情况等设置不合理，不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不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60km以外），导致采购人的运输成本高：得0.5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未针对上述作出明确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及图片的不得分。</p>
	6分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露天仓库情况进行评审：</p> <p>1.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区四周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围墙采用钢筋混凝土立柱，净高度不低于2.5米。库区大门使用实体金属门，并设置门岗值班室，库区整体分类布局非常合理，非常方便大型汽车、40尺的集装箱出入。库区有独立的装卸平台和理货区，完全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10km以内），可最大程度上减少采购人的运输成本：得6分；</p> <p>2.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区四周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围墙采用钢筋混凝土立柱，净高度不低于2.5米。库区大门使用实体金属门，并设置门岗值班室。库区整体分类布局基本合理，大型汽车、40尺的集装箱可正常出入。库区有独立的装卸平台和理货区，基本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10km-30km以内），可最大程度上减少采购人的运输成本：得4分。</p>

			<p>3. 仓库地面高于周边地区,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无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区四周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围墙采用非钢筋混凝土立柱,净高度不低于2.5米。库区大门使用实体金属门,并设置门岗值班室。库区整体分类布局不够合理,大型汽车、40尺的集装箱出入困难。库区无独立的装卸平台和理货区,无法确保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不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30km-60km以内),导致采购人的运输成本高:得2分。</p> <p>4. 仓库地面低于周边地区,不便于排水防涝。周边明显存在滑坡、泥石流、水淹、雷击等自然灾害隐患,库区四周未设实体围墙与外界隔离。库区大门使用空心金属门,设置门岗值班室。库区整体分类布局不合理,大型汽车、40尺的集装箱出入困难。库区无独立的装卸平台和理货区,不符合《仓库建设及安防设施配备指引》的要求,交通不便利(投标人仓储地点与黄埔海关麻涌私货仓的直线距离在60km以外),导致采购人的运输成本高:得0.5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未针对上述作出明确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及图片的不得分。</p>
3	投入本项目作业工具及具有作业能力人员配备方案	6分	<p>1. 投标人拟投入本次项目的仓储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吊机司机、叉车司机、安保人员、场内交通指挥、场内装卸货指挥、门卫等)的数量及配套作业工具完全满足本次项目须具备接到海关货物入库通知后,全天候及时协助海关组织搬运、装卸涉案货物的作业能力的要求,完全可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6分;</p> <p>2. 投标人拟投入本次项目的仓储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吊机司机、叉车司机、安保人员、场内交通指挥、场内装卸货指挥、门卫等)的数量及配套作业工具基本满足本次项目须具备接到海关货物入库通知后,全天候及时协助海关组织搬运、装卸涉案货物的作业能力的要求,基本可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3分;</p> <p>3. 投标人拟投入本次项目的仓储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吊机司机、叉车司机、安保人员、场内交通指挥、场内装卸货指挥、门卫等)的数量及配套作业工具无法确保可满足本次项目须具备接到海关货物入库通知后,全天候及时协助海关组织搬运、装卸涉案货物的作业能力的要求,无法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1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人员的名单、工作职责、仓储人员的资质证书复印件、相关设备操作人员的资质证书复印件以及本次项目投标截止前三个月中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购买记录证明,叉车数量列表,设备清单、叉车操作人员需提供上岗许可证等,不提供不得分。</p>
4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6分	<p>1、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非常合理、完整,涉案财务入库措施、涉案财物保管措施、涉案财务出库措施、配合采购单位涉案财物商检、取样、评估勘验、展示等工作的措施、应急措施均完全符合采购人的要求,配备有仓储信息化管理系统、门岗有电子签到系统和地方公安系统联网的身份识别系统、有机器人巡逻指纹签到系统辅助保安巡逻工作等科技手段加强安全保管,服务方案措施的可行性与保障性(现有的经营优势)及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合理、可行,企业内部制度非常完善,具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及合理化建议,完全可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6分;</p> <p>2、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合理、完整,涉案财务入库措施、涉案财物保管措施、涉案财务出库措施、配合采购单位</p>

			<p>涉案财物商检、取样、评估勘验、展示等工作的措施、应急措施均基本符合采购人的要求，服务方案措施的可行性与保障性（现有的经营优势）及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基本合理、可行，企业内部制度基本完善，不具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及合理化建议，基本可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4分；</p> <p>3、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够合理、完整，涉案财务入库措施、涉案财物保管措施、涉案财务出库措施、配合采购人单位涉案财物商检、取样、评估勘验、展示等工作的措施、应急措施均无法确保符合采购人的要求，服务方案措施的可行性与保障性（现有的经营优势）及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不够合理、可行，企业内部制度不够完善，不具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及合理化建议，无法确保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2分；</p> <p>4、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合理、完整，涉案财务入库措施、涉案财物保管措施、涉案财务出库措施、配合采购人单位涉案财物商检、取样、评估勘验、展示等工作的措施、应急措施均不符合采购人的要求，服务方案措施的可行性与保障性（现有的经营优势）及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不合理、不可行，企业内部制度不完善，不具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及合理化建议，无法保证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得0.5分；</p> <p>【备注】未在投标文件实施方案中提供上述说明的不得分。</p>
5	对采购需求响应程度	5分	<p>根据投标人对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和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除★号项和上述已列入评分项内容）全部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价。</p> <p>1. 全部条款满足或优于的得5分；</p> <p>2. 一般技术指标（未带▲项）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备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则以采购需求中的要求为准。投标人应按第五部分格式文件写明响应及偏离情况，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分表

（30分）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分项投标报价为分项评标基准价，其分项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上述各分项价格分计算：分项投标报价得分=(分项评标基准价 / 分项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占比。各分项投标报价得分相加之和为各投标人的价格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分项项目	价格占比	合计
①装卸及搬运费	装卸集装箱货物并整理入仓	装卸20尺货柜并整理入仓	5%	100%
		装卸40尺货柜并整理入仓	5%	
	装卸散货并整理入仓	每车装载货物5吨以下（含5吨）并整理入仓	10%	
		每车装载货物5吨以上并整理入仓	15%	
	吊机	吊机20尺货柜（重柜）	5%	
		吊机20尺货柜（吉柜）	3%	
		吊机40尺货柜（重柜）	5%	
		吊机40尺货柜（吉柜）	3%	
②仓储费	室内仓储费（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30%	
	室外仓储费（按照实际仓储面积）		15%	
	小轿车及2吨以下货车		2%	
	2吨以上货车		2%	

备注：

1) . 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 .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 .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工程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服务/工程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工程，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3.4)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4.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3.1)、3.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4.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4.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3.5.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3.1)、3.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5.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附件二：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

（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附件）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以上	0.01%	0.01%	0.01%

注：1、采购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本次招标为服务采购，中标服务费按服务类采购计费标准收费。